

《纽约时报》专栏作家莫琳·多德年度最受瞩目好书
最“危险”的女作家·最锐利的性别批判
CNN、Newsweek、《纽约时报》热烈讨论

Are Men Necessary?

When Sexes Collide

要男人干嘛

(美)莫琳·多德○著 (普立策奖得主)
奚修君○译

女人问男人：“你会用几种语言说‘我爱你’？”
男人答：“我从不说‘我爱你’。我还没遇到我要的女人。”
女人问：“你难道连骗她们都不屑？”
男人答：“我是个诚实的人。”
女人感叹：“男人是越来越吝啬了。”
“不，是女人越来越聪明，骗她们也没用。”男人说。



中信出版社
CHINA CITIC PRESS





要男人干嘛
Are Men Necessary?

(美)莫琳·多德○著
奚修君○译



中信出版社
CHINA CITIC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要男人干嘛/(美) 多德著; 奚修君译—北京: 中信出版社, 2008.1

书名原文: Are Men Necessary

ISBN 978-7-5086-1076-4

I .要… II .①多…②奚… III .性社会学—通俗读物 IV .C913.14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200150 号

Are Men Necessary by Maureen Dowd

Copyright © by Maureen Dowd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08 by CHINA CITIC PRESS

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.

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G.P. Putnam's Sons, a member of Penguin Group (USA) Inc.

本书简体中文译稿由台湾早安财经文化有限公司授权使用

要男人干嘛

YAO NANREN GANMA

著 者: [美] 莫琳·多德

译 者: 奚修君

策 划 者: 中信出版社策划中心

出 版 者: 中信出版社 (北京市朝阳区东外大街亮马河南路 14 号塔园外交办公大楼 邮编 100600)

经 销 者: 中信联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

承 印 者: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

开 本: 787mm×1092mm 1/32 印 张: 9 字 数: 140 千字

版 次: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: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京权图字: 01-2007-5172

书 号: ISBN 978-7-5086-1076-4/G · 254

定 价: 29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 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。 服务热线: 010-85322521

<http://www.publish.citic.com>

010-85322522

E-mail:sales@citiepub.com

author@citiepub.com

献给男人

过去、现在和未来的朋友，以及不只是朋友的人

你们知道我说的是谁



要男人干嘛

我不了解男人。

我甚至不了解自己不了解男人的什么。

男人真是一种深不可测的生物，真的。

27岁那年，我曾在某个瞬间灵光乍现，突然顿悟，一股自信涌上心头，以为自己解开了个中密码。然而，唉，那毕竟只是幻影。

我想我把男人的单纯太过复杂化了，又或者把他们的单纯太过简单化了。男人真的不比木头复杂吗？还是他们和乌贼一样简单？

我不太情愿接受脱口秀谐星杰里·塞菲尔的说法，他宣称：“男人其实不过是高度进化了的狗。”他们对女人的要求其实同对内裤的要求差不多：“一点点的支撑再加上一点点的自由空间。”

我比较支持作家詹姆斯·瑟伯和E.B. 怀特于1929年在其颇具影响的《性爱有必要吗？》一文中所提出的理论，即美国男性是人类所知最少的雄性动物，且男人的复杂程度急需各界重视——重视男人想些什么、想做些什么或至少他喜欢做什么……



你什么时候听说过男人小小的脾气和欲望应被当回事儿，甚至需要被倾听？根本没有人会这样说。你只听说过：“要抓住男人的心就要先抓住他的胃。”这会让男人麻木不仁。他或许会默默不语吃你煮的菠菜，但同样会变得麻木。

瑟伯与怀特并没有将男女间的种种麻烦追溯到蛇蝎般的夏娃身上。

他们认为，一切问题都始于上世纪 20 年代，那年头，女人必须面对男人只想坐在女人身旁或者搂搂抱抱她的简单欲望——简称“男人的攻势”，而女人应付的招数就是尽量分散男人的注意力，让男人好好守规矩。

“美国男人最讨厌玩儿那些比手画脚的假着儿，而且厌恶的程度恐怕没有其他东西能比，而这都是起因于那个年代。”两位作者这么宣称。

我知道男人也觉得搞不懂女人。

瑟伯曾在《纽约客》(New Yorker) 杂志任职。后来他写了一本书回忆这段时期，书名叫做《与罗斯共事的岁月》(The Years with Ross)。他提到上世纪 30 年代初期，罗斯这位传奇杂志编辑在得知老婆生了女儿时的反应：

有天早上，我发现罗斯满脸苦恼、垂头丧气地在走廊上踱步，还一面拨弄着口袋里的铜板。他坦白道出心里的焦虑：“真该死，我真的想不出有哪个男人是有女儿的。我觉得男子汉应该有儿子，女人才应该有女儿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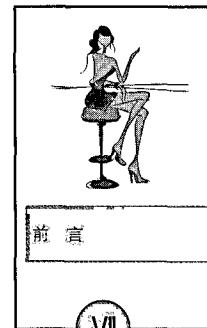
“我有一个女儿啊。”我说，“而且我也想要女儿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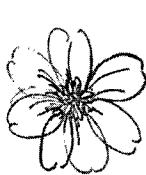
“这违反自然吧，对不对？”他追问，“我从来没听说过男人不想要儿子的。我是说，你能想象得出，真该死！有哪个铁铮铮的汉子是有女儿的？”

当我一说拳击手杰克·登普西有两个小孩，而且都是女儿时，罗斯的脸上霎时散发出自信的光芒。他脱离了绝望的深渊，但还是说了一句丧气话：“真该死，我讨厌想到自己身上竟然带着女人的荷尔蒙。”

瑟伯与怀特在最后的分析中断言，男女关系都是在爵士年代变了样的。那年头年轻女人开始模仿男人，抽烟，喝酒，想着赚钱（不必赚太多，一点就行），还认为自己有性感的权力。两位作者表示，这些追求平等的努力摧毁了两性间大跳求爱探戈的神秘感。

这股趾高气扬追求独立的风潮后来退去，接下来数十年间女





人又恢复男尊女卑的传统，以至于女人最后的化身都是穿着格纹衣服的完美主妇，比如女明星唐娜·芮德、琼·克利弗以及哈丽雅特·内尔森。

之后发生了性革命。我在 1969 年走进大学的时候，女人正急于从 50 年代破茧而出。爵士年代的精神在水瓶座时代燃成了燎原大火。女人再度模仿男人，表现出独立自主的样子：抽烟，喝酒，想着赚钱（不必赚太多，一点就行），还认为避孕药赋予了她们性感的权力。

我无法融入冲锋陷阵的女性主义者活着的大胆新世界，因为我是那种爱玩（或许有些保守）的凯莉·布拉德肖^①型的人，而这种类型的女人要到几十年后的今天才风行起来。

我讨厌肮脏的中性牛仔裤，不化妆的脸，以及让你茫然无神的毒品，也无法理解那种和舞伴完全没有接触的舞蹈到底好在哪儿。

在爱情的世界里，我渴望风格与机智。我喜欢 30 年代电影

^① 《欲望都市》(*Sex in the City*) 的主角之一，专门撰写关于性与爱的纽约专栏作家。机智风趣，时尚敏锐，但面对自己的生活选择时总是做出愚蠢的决定。——译者注

装饰艺术的华丽风采。我想像弗里德与金格儿^①一样在白色的饭店客房内跳欧式双人舞，像默纳·洛伊与威廉·鲍威尔^②一样喝着马丁尼，像凯瑟琳·赫本一样过着传奇女主角的生活，穿着斜裁线的金色礼服，和卡里·格兰特一起欢呼雀跃，牵着我的宠物美洲豹在第五大道上漫步。

我妈妈只会摇头，直说我把30年代的浪漫夸张了。“那时候我们很穷，”她说，“我们根本不会在白色的饭店客房里跳舞。”

我把60年代的理想主义和激情都看得理所当然，简单地以为我们正平稳地走向和男人的完全平等，无论在职场和家庭都是乌托邦世界。

我第一次到欧洲去的时候并没有听妈妈的话买个有轮子的行李箱。我第一次举行鸡尾酒会的时候也没听她的忠告，她说男人喜欢家里自制的晚餐小面包夹火鸡肉和火腿，胜过外卖送来的昂贵鹅肝和进口圆奶酪。“简单无往不利。”她得意地说，尤其当所



前 言

^① 弗里德·阿斯泰尔和金格儿·罗杰斯，美国上世纪30年代歌舞片的最佳搭档，两人合作了9部电影，最著名的有《礼帽》(Top Hat, 1935)、《欢乐时光》(Swing Time, 1936)、《随我婆娑》(Shall We Dance? 1937)等。——译者注

^② 美国电影史上非常著名的银幕情侣，两人合作的作品有《瘦子》(The Thin Man, 1934)、《歌舞大王齐格飞》(The Great Ziegfeld, 1936)、《假戏真做》(Libeled Lady)等。——译者注



有男生都抢着吃她做的三明治时。

当她警告我两性平等是个双头怪兽时，我也没听她的话。

我31岁生日那天，她送给我一个银行存折，里头有她替我攒下来的一点钱。“我总认为家里的女人应该比男人拿得多一些，虽然我给他们的爱是一样的。”她在信里写道，“女人需要一点衬垫当靠山。女人可以爬上帝国大厦并且向上天呼喊自己和男人一样平等，但是除非男女的生理构造完全相同，这不过是谎言。今天的的世界更加是男人的世界。男人有数不尽的糕饼店可以品尝蛋糕。”

我以为她只不过是老古板，就像我最爱的作家多萝西·帕克写的：

等到你属于他的时候，

颤抖着叹息着，

而他发誓自己的激情，

滔滔不绝、此生不渝。

淑女呀，要小心了：

你们有一人在说谎。

我以为争取平等易如反掌，所以，这事还是留给那些穿着黑

色套头上衣和柏肯鞋的姊妹们去搞定为好。我以为自己以后会有时间再认真起来，美国也总是会充满诸如政治议题、两性平等、民权、热情而且面红耳赤的辩论等等大事的，而不会拘泥于微不足道的左右派斗嘴，电视上也不会出现喜欢尖叫、穿着迷你裙、露出长腿的保守的金发尤物来贬低女人和女权。

我果真不是能预言未来的卡桑德卓拉^①。

我也没发现性革命会带来意想不到的后果，使得两性关系更加混乱，让女人在进入 21 世纪时，仍身陷独立与依赖的泥淖中。藩篱越少，水坑越混浊。我从来没想到会有越来越多的女人仿效男人，从衣着到性高潮无一不包，但我们同时也越来越清楚两性的差异其实有如天渊。

或者更奇怪的是，女人以前把玩芭比娃娃，现在反倒把自己改造成芭比娃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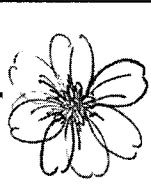
也许我们应该知道，女人的进步其实是迂回的之字而非笔直的高速公路，女性主义的胜利只能维持极短的十亿分之一秒，但女性主义的反挫却延续了 40 年。

而且，每个女性主义者胜利的时刻，包括杰拉尔丁·费拉拉



前 言

^① 希腊神话中预言特洛伊战争的预言家。——译者注



被提名为美国副总统候选人，阿妮塔·希尔指控大法官候选人性骚扰案，一直到打着买一送一口号，与夫共治的第一夫人希拉里·克林顿，都引来更多对女性的负面反应。

即使哲学家、政治人物、历史学家、小说家、剧作家、语言学家、治疗师、人类学家、引导师们再努力不懈，世间的男男女女依然在会议室、情报室和卧室里纠缠不清。

冒着引起大家质疑“没有我这个人是不是也可以”的风险，我承认我也没有答案。但几十年来，我一直喜欢提出问题。本书并非系统的调查，也不是为美国女性问题提供珍贵解答的实用小书。对于性和爱这类事情，我并没有特别的真知灼见。我也不是要提倡某个理论、口号或政策。我和隔壁家的女人一样困惑。

就像达希尔·哈米特 1929 年的小说《红色收获》（*Red Harvest*）里那位冷酷而理智的女子黛娜·布兰特所抱怨的：“我总以为自己很懂男人，但是，天哪，我不懂。男人都是疯子，全部都是。”

我当然能理解，有的男人宁可相信自己是独特的个体，而不愿被泛泛地一概而论。

这本书只不过是一个惊讶的旁观者，在工作或生活中，看见人们对性别的惶惑所写下的些许批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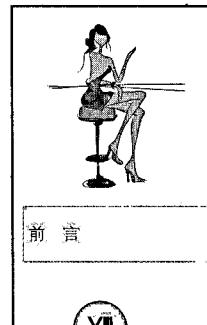
而性别在美国又是何等的奇观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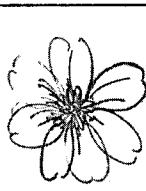
男人与女人之间的纠葛可分为三种形式：悲剧、喜剧和悲喜剧。愤怒与愚昧会定期交替。幻想经常比现实更有趣。原因和欲望经常相混。两性间将来终有宁日吗？我很怀疑。但是肯定永远不乏笑料。

我的母亲是个爱男人的温柔女人。她建议我把书名改成《没有男人为什么不可以？》（*Why Men Are Necessary?*）。“生小孩和搬重的东西都非男人不可。”她蹙着眉说。

然而，即便不容易，我们仍应该面对这些艰难的问题。既然同属一个物种，男人很可能早该被淘汰。延续后代还非有男人不可吗？他们是否证明了自己情绪上无能治国，因为他们才是真正会心情阴晴不定、荷尔蒙失调的人？他们那烧杀掳掠、噬血好战、好大喜功的Y染色体，消融的速度是否比《绿野仙踪》里的西方坏女巫还快？我们是否该打发掉那些在报纸、电视和网络里声嘶力竭大放厥词的男人，以及全国性电视台新闻节目里长得都一个样儿的男主播？

那么女人呢？我们正在退化吗？或者正在意料之外、美景连连的蜿蜒道路上前进而不自知？男人与女人从性解放到整型大流行走出的奇怪而偏颇的路径，总是一再地让我错愕万分、怒气冲天和惊讶不已。





回头来看，认为性可以安全随便且毋需不安的自由性爱想法，未免太傻。就像我的朋友，《新共和》（*The New Republic*）杂志的文学编辑利昂·维叟提耶所言：“是精神上的责任，弥补了中产阶级贫乏的体验。我们生不逢时，未赶上西班牙内战，也错过了诺曼底大登陆，但是我们仍需弄清楚自己的能耐。于是我们便在私生活的领域中冒险，袒露自己，证明自己；而且越私密就越露骨。我们发现自我的舞台变小了。而且在这个幸运的缩小的舞台上，卧室显得占了绝大部分空间。卧室成了前线，成了堑壕。”

“过着安稳生活的人们，可以在卧室里测试自己有多勇敢或多怯懦，他们最深沉最危险的欲望是什么，他们是否能够跟随自己毫无理性的本能，并且学到一些道理。托尔斯泰说过，现代的悲剧应该发生在卧室里。”

如果美国女权先驱葛洛丽亚·斯泰纳姆能够未卜先知，预见2005年的社会充满了男女相斗，女人要尽心机勾引男人，争夺众人觊觎的“太太”头衔，接受美容手术把外表整修成《花花公子》经典女郎般的性感肉弹，而且套句谐星戴夫·查普尔的形容词，穿得活像是“妓女”，那么斯泰纳姆及其姊妹们还愿意大费周章地放大烧掉她们的胸罩吗？

我想不会。

无论美国女性主义是否会被美国保守主义打败，它遭到了美国自恋主义的践踏却已是毋庸置疑的事实。

眼下时兴的女性美丽化身并非葛洛丽亚·斯泰纳姆，一位认真的女人，而是杰西卡·辛普森，一个性感的女人。这一年好莱坞重拍的《超完美娇妻》（*The Stepford Wives*）^① 注定吃瘪，因为它已经不是一出嘲讽剧，而是一部纪录片。

我这辈子经历过迪斯科、尖领聚酯纤维衬衫、“贪婪即美德”、个人年代、雅皮消费主义和雪茄酒吧，也就是从厚底鞋和围裹式洋装流行开始，走了一大圈又回到厚底鞋和围裹式洋装流行之后，才对自己在大学时期错失的机会突然感到一丝怀念。

我们再也不会那样热切地想要改变世界。时间过去越久，美国人就越只会耽溺于改变自己。我们成了科学怪人的国度，而且我们创造的怪人就是自己。每个人都大费周章地整修自己的门面，物竞天择已经不复存在。我们如今有了非自然的淘汰。

小说里的爱玛^②对于改造的危险有深刻的体认。她想把她那



前 言

^① 影片描写一对夫妻搬到一个温馨小镇过新生活，不久妻子发现这个小镇的太太们都过分完美，从发型、化妆、服饰、举止、厨艺等都超乎常人地完美，原来这些主妇全是依理想妻子的形象制造的改造人。——译者注

^② 简·奥斯汀的小说《爱玛》（*Emma*）的女主角，自信、活泼、热情且爱管闲事。——译者注



位单纯的朋友哈丽雅特改造成有内涵有抱负的女青年。可惜一切晚矣，简·奥斯汀笔下这位女主角最后发现她把哈丽雅特变得更糟，从朴实变得虚荣。文学中充满了身份实验的警世故事，从多里安·格雷到杰伊·盖茨比再到汤姆·里普利^①，后者杀人的座右铭是：做个冒牌大人物，总胜过当个无名小卒。

但是我们这个时代的改造嘉年华并不在乎美德，只在乎虚荣。我们连表面都变得浮夸。整个国家似乎极力拥抱王尔德的训示：“只有肤浅者才不以貌取人。”全国对于外貌的偏执，简直就像直接从菲利普·狄克^②科幻小说里撷取出来的社会精神分裂实录。

我们曾有过美好年代，如今我们却身处肉毒杆菌的年代，到处都充斥着服用了抗抑郁剂的虚假情绪，以及使用胶原蛋白、硅胶、整型手术和肉毒杆菌堆砌出来的虚假笑容。这，叫做自由？

我在互相交错的父权机制中长大：我父亲是刑警，我入天主教会，而且我有三个兄弟。我们所住的首都到处都有纪念男性伟

^① 多里安·格雷是王尔德小说《格雷的画像》（*The Picture of Dorian Gray*）的主角；杰伊·盖茨比是费兹杰罗的小说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（*The Great Gatsby*）的主角；里普利是派翠西亚·海史密斯系列小说的主角。——译者注

^② 菲利普·狄克（1928~1982），迷幻派科幻小说家，其作品中的未来其实都在隐喻着“当下”，作品大都着眼于角色的人格分裂与身份的转换。多被改编成电影，如《银翼杀手》（*Blade Runner*）、《未来总动员》（*Total Recall*）、《关键报告》（*Minority Report*）、《心机扫描》（*A Scanner Darkly*）等。——译者注